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聯絡人：傅詩容
電 話：04-37061320
電子郵件：e-3317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170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3總統教育獎獲獎者生命故事：生命鬥士文藝賞徵選計畫
(011705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2023年「總統教育獎獲獎者生命故事：生命鬥士文藝賞」徵選計畫（附件1，以下簡稱2023徵選計畫）1份，務請貴府（局）轉知所管學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2023年總統教育獎發展分組實施計畫」（以下簡稱2023實施計畫）及本署112年6月3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81801號函賡續辦理。
- 二、請轉知所管學校踴躍報名參加旨揭徵選，徵選目的是透過文字和影像兩種形式的推廣活動，將總統教育獎獲獎者「以順處逆」的生命故事宣揚於社會大眾，鼓勵各級學校學生以總統教育獎獲獎者生命故事為主題，踴躍創作，參與徵文競賽和影像競賽，傳遞獲獎者「以順處逆」精神，並提升總統教育獎獲獎者之社會影響力，2023徵選計畫內容簡述如下：

（一）甄選期程

- 1、徵件日程：即日起至10月31日止。
- 2、評選日程：112年11月1日至11月17日。
- 3、獲獎公告：112年11月30日。



許慈芬

教育局



4、線上文藝展：112年12月1日至113年12月1日。

5、頒獎典禮：112年12月間(以實際公告為主)。

(二)甄選類別

1、生命鬥士徵文競賽。

2、生命鬥士影像競賽。

(三)評選方式：由專業評審委員依據評選標準，評分選出各類別各組別前三名得獎作品和佳作，但作品件數不足或未達水準，得由評審委員會議決定從缺，或不足額入選。

三、若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本署傅詩容小姐04-37061320，
E-mail:e-3317@mail.k12ea.gov.tw，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。

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嘉義大學、本署學安組

交換戳記
112/09/13 10:55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